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亿邦中和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

收到纪律处分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北京亿邦中和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中和医疗，证券代码：839550，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和医疗”、“挂牌公司”）的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在持续督导的过程中发现北京亿邦中和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了《关于给予北京亿邦中和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238号），该决定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基本情况

（1）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北京亿邦中和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

（2）收到日期：2019年5月24日

（3）生效日期：2019年5月24日

（4）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北京亿邦中和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住所地：北京市丰台区航丰路13号崇新大厦b座302。

李立，男，1977年6月出生，时任董事长。

（5）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公司未在2018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

二、主要内容

（1）涉嫌违规事实：

公司未能在 2018 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

（2）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挂牌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对于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未能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做出如下决定：

（一）给予北京亿邦中和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给予李立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主办券商已经履行对中和医疗的持续督导义务，已提醒公司应当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在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全

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认真学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制度、规则，按照《业务规则》、《信息披露细则》等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应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主办券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9日